

平江县供销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平江县供销合作联社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紧扣本单位的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明确分管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常态化抓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达到了“全覆盖”和“无缝隙”。

（二）丰富公开内容，保障更新速率。我单位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速率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严格按照《平江县政务公开政务服务责任追究办法》要求，安排人员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与发布。2023 年，我单位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政

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机构信息 1 条、规划计划 1 条、人事信息 1 条、财政信息 2 条、其他信息 1 条。开展了“守护好一江碧水”政务公开主题月活动，通过送肥下乡、实地参观、机关开放、座谈交流等形式，让群众更直接、更直观地走进供销社、了解供销社，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

（三）公开形式多样，信息内容全面。我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建立了多项措施，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一是充分利用平江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系统”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二是在单位办公室过道通过设置宣传栏、公开栏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包括内设机构分布情况、工作职责、制发重要文件等。三是积极开展与新闻单位合作，充分运用新闻媒体，公开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比较狭窄。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主动公开条数明显不够等。二是内容还有待优化。

改进情况：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逐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做好财政资金、重大公共政策决策等信息的公开工作。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各信息平台，建立健全运行维护、监督管理、信息采编、审核发布报送等制度，在确保不失密不泄密的前提下，实现政府信息上网公开，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